

证券代码：002051 证券简称：中工国际 公告编号：2025—062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不超过 8 亿元应收款项资产支持专项计
划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概述

1、基本情况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工国际工程（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工江苏）拟开展不超过 8 亿元应收款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即将其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的海外工程承包项目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转让给“中信建投-国机保理第 1-20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第 2 期（实际以证券交易所审核为准，以下简称本期专项计划），并委托关联方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资本）为本次交易提供金融综合服务。

2、关联关系

国机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开展不超过 8 亿元应收款项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博、李海欣、赵立志、王玮玲回避表决。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工作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及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1、基础资产及规模：本次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基础资产为中工江苏依照国际工程承包项目商务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后，应收取而尚未收取的工程款项、成套设备出口及服务应收账款及其附属担保权益，总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

2、各方职责：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专项计划管理人，负责向合格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以募集资金作为基础资产的购买价款。中工江苏为本期专项计划的原始权益人和资产服务机构，提供基础资产管理服务。国机资本为本期专项计划的代理人，代理中工江苏与中信建投签署专项计划相关服务协议，并代为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

3、交易架构：中工江苏将其不超过 8 亿元的海外工程承包项目应收账款作为基础资产，转让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由其设立专

项计划并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期资产支持证券分为优先级、夹层级和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其中夹层级将由中工江苏认购，认购规模不超过专项计划发行规模的 20%。优先级和次级将在公开市场进行发售。

4、发行情况：资产支持证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对象为符合相关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存续期限不超过 18 个月（含）（以实际发行期限为准）。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5、保障措施：本次拟转让的应收账款，全部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承保，并设定最低赔付比例，可覆盖全部优先级本息还款。同时，中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提供增信差补支持。

6、发行决议的有效期：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名称：国机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51629513G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3 号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建国

注册资本：426,844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8 月 6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高新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历史沿革及财务数据：国机资本成立于 2015 年 8 月，是国机集团二级子公司，是国机集团产融投资平台。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国机资本资产总额为 1,002,143.51 万元，净资产为 494,678.89 万元，实现营

业收入 12,501.45 万元，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10,237.5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实际控制人：国机资本的主要股东为国机集团及其下属公司，国机集团为国机资本的实际控制人。

关联关系说明：国机资本为公司控股股东国机集团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

履约能力分析：国机资本经营活动正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情况

本期专项计划委托关联方国机资本提供金融综合服务，代为与计划管理人签署专项计划服务协议，并代为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双方服务合同尚未签署，交易内容以最终签订合同及相关文件内容为准，预计服务费用不超过发行规模的 2%。本次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定价原则，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

2025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国机资本（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7,098.97 万元，公司已履行相应的审议披露程序。

五、开展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专项计划的开展将有效优化公司营业收现率和资产负债率，创新融资模式，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开展专项计划所需，收费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八次会

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八次工作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六次会议审核意见。
- 特此公告。

中工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